

#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保荐机构”或“国金证券”）作为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东数控”或“公司”）2014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华东数控编制的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进行了核查，核查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

华东数控结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对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的相关情况进行了逐项自查，并出具了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》。

经自查，华东数控不存在违背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的事项。

### 二、核查意见

保荐机构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取得了华东数控 2015 年度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，结合现场检查、书面资料查阅、与有关人员沟通访谈等方式，逐项核查了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的内容和结论。

经核查后，本保荐机构认为：华东数控已按照相关要求，对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进行了认真自查，并填写了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；华东数控填写的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符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运行情况的实际，真实反映了华东数控当前的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状况，并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保荐机构对该自查表无异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》之签署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 \_\_\_\_\_

柴国恩

\_\_\_\_\_

韦 建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4 月 8 日